林口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
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林口县营商环境建设局按照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根据营商环境局工作实际，坚持规范化、科学化开展基础工作，强化营商环境建设机制创新和政务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。

一是要求各科室及服务窗口进一步提高认识，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，把政务公开作为经常性工作。

二是坚持经常抓、长期抓，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的各项内容，在规范上狠下功夫。

三是坚持对外公开和对内公开紧密结合，整体推进，保证公开内容的全面、真实，力戒形式主义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。同时，将党建教育活动与日常业务工作结合起来，进一步提高机关行政效能，营造便民、高效、规范、廉洁氛围，树立了营商局良好形象。

主动公开与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。2020年，我局主动公开信息有县直单位年度报告、县本级规范性文件、

政策解读、通知公告、部门动态、涉企政策信息等共计 30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6.7248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	申请人情况

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政务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。没有在最大限度上对营商环境相关信息及时对外公开公示。

二是公开信息不全面。政务服务功能没有充分发挥，惠企利民政策、生活服务等方面资讯公示较少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要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，建设更加方便快捷的沟通渠道，坚持问政于民、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的社会效益。

二要坚持方便群众知情、便于群众监督的原则，拓展工作领域，深化公开内容，丰富公开形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